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汇总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国民健康政策、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草案、政策、规划，负责起草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统筹规划我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和指导辖区内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指导协调全县卫生健康行业党的建设工作，统筹推进全县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县直卫生单位、民营医疗机构等党的建设工作。建立公立医院党建目标责任制和党建工作质量评价考核制度。

（三）贯彻落实、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有关措施，研究提出深化全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全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四）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

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全县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五）组织实施国家、省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六）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贯彻落实全省药物使用的相关政策措施，配合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七）负责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承担职业健康管理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开展控烟工作。

（八）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健全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源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卫生健康行业的行风工作。指导和开展院前急救工作。推动无偿献血工作。

（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全县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加强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制定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措施并

组织实施，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贯彻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政策。

（十）指导全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指导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卫生健康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依法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

（十二）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统筹推进全县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牵头制定和落实全县高层次人才医疗保障服务政策。实施卫生人才评价、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继续医学教育和毕业后医学教育工作。

（十三）负责全县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

（十四）负责全县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五）制定全县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将其纳入全县卫生健康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并组织实施。

（十六）承担县政府血吸虫病地方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组织协调各有关部门开展血吸虫病、地方病的综合防治和科研监测工作。

（十七）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和县防治艾滋病工作委

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八）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职能转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德安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中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供服务的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7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级预算单位
2	德安县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3	江西省德安县人民医院	二级预算单位

4	德安县中医院	二级预算单位
5	德安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6	德安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7	德安县丰林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8	德安县河东乡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9	德安县林泉乡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10	德安县高塘乡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11	德安县聂桥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12	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13	德安县吴山镇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14	德安县爱民乡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15	邹桥乡中心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16	德安县车桥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17	德安县塘山乡卫生院	二级预算单位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706 人，其他人员 576 人。
 离退休人员 379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
 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379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汇总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3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998.2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5,878.37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3,150.45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393.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52.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747.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87.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998.2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760.4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9,988.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302.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8.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77.75
	30			61	
总计	31	50,869.16	总计	62	50,869.1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汇总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760.46	20,338.06	0.00	25,878.37	3,150.45	0.00	1,393.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2.79	75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5.01	71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58	63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43	7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28	3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28	3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19.13	9,096.73	0.00	25,878.37	3,150.45	0.00	1,393.5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61.03	554.21	0.00	0.00	0.00	0.00	6.83
2100101				行政运行	526.78	519.95	0.00	0.00	0.00	0.00	6.83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4.25	3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9,046.42	1,992.14	0.00	25,844.19	0.00	0.00	1,210.09
2100201				综合医院	19,151.53	1,828.36	0.00	17,113.08	0.00	0.00	210.09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9,751.89	20.78	0.00	8,731.11		0.00	1,00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43.00	1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26.62	1,610.48	0.00	0.00	1,453.00	0.00	163.1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015.82	1,399.68	0.00	0.00	1,453.00	0.00	163.1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0.80	21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067.41	3,322.26	0.00	34.18	1,697.45	0.00	13.5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933.65	1,227.14	0.00	0.00	1,697.45	0.00	9.06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72.86	434.22	0.00	34.18		0.00	4.4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42.79	1,34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3.21	27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4.90	4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95.06	1,19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50.06	1,15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06	29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0.06	29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5.91	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91	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2.21	52.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52.21	52.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8.56	18.56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8.56	18.5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5.86	5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5.86	5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25	48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25	48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25	48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998.28	9,99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998.28	9,99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	9,998.28	9,998.2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988.88	33,659.25	13,481.70	0.00	2,847.92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2.79	749.29	3.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5.01	715.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58	63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43	77.43				
20807			就业补助	3.51		3.51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51		3.51			
20808			抚恤	34.28	34.28				
2080801			死亡抚恤	34.28	34.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47.55	32,419.72	3,479.91	0.00	2,847.92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61.03	526.78	34.25			
2100101			行政运行	526.78	526.7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4.25		34.25			
21002			公立医院	28,599.37	28,305.77	293.6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9,124.39	18,973.79	150.6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9,331.98	9,331.98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43.00		143.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81.66	1,482.17	291.10	0.00	1,208.39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770.86	1,482.17	80.30	0.00	1,208.39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0.80		210.80			
21004			公共卫生	4,987.83	1,778.12	1,570.19	0.00	1,639.53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888.51	1,180.27	68.72	0.00	1,639.53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38.42	396.37	42.0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42.79	21.55	1,321.2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3.21	175.73	97.4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4.90	4.20	40.7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95.06	36.82	1,158.24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5.00		45.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50.06	36.82	1,113.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06	290.0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0.06	290.06				
21013			医疗救助	5.91		5.91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91		5.9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2.21		52.21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52.21		52.21			
21017			中医药事务	18.56		18.56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8.56		18.5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5.86		55.8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5.86		55.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25	487.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25	487.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25	487.25				
229			其他支出	9,998.28		9,998.2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9,998.28		9,998.28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	9,998.28		9,998.2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汇总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3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0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998.2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2.79	752.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96.73	9,096.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7.25	487.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998.28		9,998.2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38.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338.06	10,339.77	9,998.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338.06	总计	64	20,338.06	10,339.77	9,998.2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339.77	6,856.36	3,483.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2.79	749.29	3.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5.01	715.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58	63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43	77.43	
20807			就业补助	3.51		3.51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51		3.51
20808			抚恤	34.28	34.28	
2080801			死亡抚恤	34.28	34.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96.73	5,616.82	3,479.9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4.21	519.95	34.25
2100101			行政运行	519.95	519.9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4.25		34.25
21002			公立医院	1,992.14	1,698.54	293.60
2100201			综合医院	1,828.36	1,677.76	150.6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0.78	20.78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43.00		143.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10.48	1,319.38	291.1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399.68	1,319.38	80.3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0.80		210.80
21004			公共卫生	3,322.26	1,752.07	1,570.19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227.14	1,158.42	68.72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34.22	392.17	42.0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42.79	21.55	1,321.2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3.21	175.73	97.4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4.90	4.20	40.7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95.06	36.82	1,158.24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5.00		45.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50.06	36.82	1,113.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06	290.0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0.06	290.06	
21013	医疗救助	5.91		5.91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91		5.9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2.21		52.21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52.21		52.21
21017	中医药事务	18.56		18.56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8.56		18.5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5.86		55.8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5.86		55.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25	487.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25	487.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25	48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62.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10.11	30201	办公费	17.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19.67	30202	印刷费	3.7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38.3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34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5.85	30205	水费	2.52	310	资本性支出	1.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639.58	30206	电费	23.1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43	30207	邮电费	4.2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78	30208	取暖费	0.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9	30211	差旅费	7.9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4.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20	30213	维修（护）费	12.7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2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1.4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4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4.2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272.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8.2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4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0.9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3.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4.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34.5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543.64	公用经费合计					31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9,998.28	9,998.28	9,998.28		
229		其他支出		0.00	9,998.28	9,998.28		9,998.2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9,998.28	9,998.28		9,998.28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		0.00	9,998.28	9,998.28		9,998.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 年度
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汇总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6.64	4.14	4.1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00	3.00	3.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00	3.00	3.00
3.公务接待费	6	3.64	1.14	1.10
（1）国内接待费	7	——	——	1.1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9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7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部门：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汇总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4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8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50869.16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08.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2.86 万元，增长 1760.56%；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50760.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38.24 万元，增长 13.25%，主要原因：增加了妇计中心新建妇幼保健院项目拨款 9998.28 万元，减少 2023 年疫情防控临时性工作补助 880.00 万元，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730.00 万元，核酸检测补助及新冠住院退费 800.00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 167.39 万。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0338.06 万元，占 40.06%；事业收入 25878.37 万元，占 50.98%；经营收入 3150.45 万元，占 6.2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393.58 万元，占 2.75%。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50869.1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9988.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330.35 万元，增长 14.50%，主要原因：增加了妇计中心新建妇幼保健院项目拨款 9998.28 万元，减少 2023 年疫情防控临时性工作补助 880.00 万元，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730.00 万元，核酸检测补助及新冠住院退费 800.00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 167.39 万；结余分配 302.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8.48 万元，下降 39.62%；年末结转和结余 577.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90.77 万元，下降 13.58%，主要原因：县人民医院新院区搬迁费用增加，结余减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33659.25 万元，占 67.33%；项目支出 13481.70 万元，占 26.97%；经营支出 2847.92 万元，占 5.7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6625.98 万元，决算数 20338.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6.9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3.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德安县卫健委获得 2023 年综合目标奖励补助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21.92 万元，决算数 75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0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2024 年退休人员补缴职业年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523.23 万元，决算数 9096.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7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数不含中央省市的专项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80.83 万元，决算数 48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

因：妇计中心新增人员公积金增加。

（五）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9998.28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妇计中心新建县妇幼保健院项目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56.3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6062.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7.75 万元，下降 5.43%，主要原因：在编人员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55.82 万元，下降 77.25%，主要原因：县人民医院 2023 年新冠疫情核酸检测经费补助 700 万、2023 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补助 56.4 万，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16.5 万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81.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1.50 万元，增长 78.35%，主要原因：2023 年疾控中心退休人员绩效工资 173.8 万列入人员支出，增加抚恤费 34.28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 1.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1 万元，下降 61.45%，主要原因：压缩办公设备购置，减少财政资金安排。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14 万元，决算数 4.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13%；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14 万元，增长 38.7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决算数 3.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决算数 3.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80 万元，增长 36.39%，主要原因：公务用车使用时间长，运行维护费用随之增加。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14 万元，决算数 1.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6.84%，主要原因：使用单位自有资金支付了部分公务接待费用。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34 万元，增长 45.47%，主要原因：疾控中心 2023 年用其他资金安排了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9 批，累计接待 175 人次，主要是：省市检查督查来客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0.06 万元，决算数比

上年增加 48.16 万元，增长 219.91%，主要原因：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安排太少只有 21.90 万元，用其他资金支付了运行经费，2024 年财政拨款增加了日常公用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56.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47.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09.2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06.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0.0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06.4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9.5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2.44%。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医疗机构救护用车。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

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6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481.7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项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补助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6.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两个项目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基本达到绩效目标，质量达标率良好，产出成本可控。最终评分结果分别为100分和98.53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39.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998.28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本次绩效自评情况较真实地反映了我部门整体支出方面的情况，2024年很好地完成了预算规划的各项工作，履行了部门各项职责，达到了预算所设立的主要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切实做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相关规定要求，成立由副主任刘陆军为组长，单位相关股室参与的绩效评价工作组，下设检查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综合评价结论

各项目经过绩效目标自评总体均能很好的完成年初设定的总体目标，自评为良好以上。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各项目经过绩效目标自评总体情况都比较好，均能完成年初设定的总体目标。

①**基本药物制度项目** 我县 11 所乡镇卫生院和 65 所村卫生所继续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覆盖率均达 100%。乡村医生收入总体保持稳定，随着城镇化，农村人口逐渐减少，个别行政村不足百人，收入影响较大。随着经济的增长，人均医疗费用也会相应有所增长，如果基本药物补助多年保持不变，势必影响村卫生所实施的积极性。

药品实行零差率销售，降低了患者的就医费用，老百姓普遍满意。本项目现场评价共发放调查问卷 200 份，受益群众满意达 90%，患者满意度 90%。

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全县 16.51 万人，建立电子健康档案 15.0249 万份，建档率 91%；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9.91%，预防接种建证人数 1301 人，建证率 100%；新生儿访视人数 949 人，访视率 100%；0-6 岁儿童管理 11531 人，管理率 91.52%；孕产妇早孕建册 949 人，建册率 100%，产后访视 932 人，访视率 98.21%；老年人健康管理 15783 人，管理率 67.74%；高血压患者管理 10487 人，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76.62%；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 3119 人，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76.11%；登记

在册的确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772 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767 人，规范管理率 99.35%；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 17685 人，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9%；0-3 岁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 5470 人，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6.83%；卫生监督协管巡查 1716 次，卫生监督协管巡查率、信息报告率均达 100%，2024 年登记传染病病例数 1240 例，网络报告的传染病病例数 1240 人，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报告及时率 100%，报告率 100%。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76.62%；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76.11%；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767 人，规范管理率 99.35%；肺结核患者管理 116 人，管理率 100%，肺结核规范服药率 100%；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 100%；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报告及时率 100%，报告率 100%。

企业工作场职业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全年完成值 100%；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样品采集、检测、数据上报，全年完成值 100%；根据碘缺乏病健康素养监测方案针对乡镇妇女及小学生进行基线调查问卷，全年完成值 100%；2024 全年集中供水单位出厂水采样 22 件、末梢水采样 57 件，二次供水采样 8 件，合格率 100%。

2024 年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723 对，检出高风险人数 55 人，高风险率 3.8%；免费宫颈癌、乳腺癌检查各 2000 名，检出宫颈癌前病变 21 人，其中宫颈原位鳞状细胞癌 1 人，均接受治疗及随访，并为 60 名城镇贫困妇女提供了免费宫颈癌、乳腺癌检查，检出宫颈癌前病变 1 人，已接受治疗及随访。为 8 名妇女提供免费上环服务，为 56 名妇女提供免费取环服务。利用广播、

微信、电子显示屏、对药具使用进行宣传。

③**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免疫规划儿童疫苗接种率，年度指标值 ≥ 90 ，实际完成值 100%。送苗下乡次数年度指标值每月一次，实际完成值 12 次。全人群 HIV 抗体检测率年度指标值 $\geq 23\%$ ，实际完成值 26%。灭螺任务完成率年度指标值 90%，实际完成值 263%。土源性线虫病粪便采样年度指标值 ≥ 1000 人，实际完成值 1012 人。土源性线虫病儿童肛拭检查年度指标值 75 人，实际完成值 76 人。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样年度指标值 30 份，实际完成值 30 份。农村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采样年度指标值 96 份，实际完成值 96 份。儿童青少年近视筛查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高中生结核病筛查年度指标值一中高二学生，实际完成值 885 人。

疟疾血检工作完成率 100%；病原学标本采集率，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麻疹监测病例血标本采集麻疹监测病例血标本采集率，全年实际完成值 85%。AEFI 报告县覆盖率，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AEFI 个案表填写完整率，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AEFI 分类率，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肺结核患者耐多药高危人群筛查率，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新病原学阳性耐多药肺结核筛查率，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病原学阳性肺结核病人密切接触者筛查率，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

2024 年艾滋病、梅毒、乙肝实际检测孕妇 1150 人，其中艾滋病阳性个案 0 人，梅毒阳性个案 3 人，乙肝阳性个案 54 人；

艾滋病、梅毒、乙肝实际检测产妇 1295 人，其中艾滋病阳性个案 0 人，梅毒阳性个案 8 人，乙肝阳性个案 85 人，对阳性孕产妇及所生儿童已采取母婴传播阻断措施及进行相应保健措施追踪、随访服务。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 100%；2024 年无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梅毒感染孕产妇梅毒治疗率 100%；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首剂乙肝疫苗及时接种率 100%。

④**计生奖扶特扶项目** 全年符合奖励扶助人数是 1047 人按人均 1200 元/人/年标准发放资金 125.64 万元，全县符合特别扶助政策人数 131 人，手术并发症二级 3 人，共计发放 108.648 万元，其中：伤残家庭人数 42 人，按 6600 元/人/年标准已发放 27.72 万元；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人数 89 人，按年龄划分三类标准共计发放 79.464 万元；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数 3 人，按二级并发症标准 4680 元，共计发放 1.404 万元）。计划生育家庭关爱女孩阳光助学 10.2 万元。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费用 2.354 万元。

⑤**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1）**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 2024 年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费用（不含药品）元 $\leq$ 121.92 元，全年完成值 114.5 元。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leq$ 49.33%，全年完成值 37.54%。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年度指标值 $\leq$ 8.18 天，全年完成值 7.57 天。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年度目标值 $\leq$ 31.84%，全年完成值 24.9%。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年度指标值 $\leq$ 5%，全年完

成值下降 8.73%。公立医院门诊次均费用增长比例年度指标值 $\leq$ 5%，全年完成值下降 8.86%。县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年度目标值 $\geq$ 31.5%，全年完成值 31.8%。人员支出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年度指标值 $\geq$ 36.9%，全年完成值 41.27%。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78.86，全年完成值 86.01%；门诊患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5%，全年完成值 95.5%；住院患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3.65%，全年完成值 95.64%。

（2）、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 委托县人民医院对 5 名乡村医生进行培训，下达的 1.8 万元专项资金已全部拨付至项目委托单位县人民医院使用。对符合条件的 113 名乡村医生，每人每年 1800 元，共 20.34 万元。2024 年乡村医生养老补贴申请认定 113 人，自愿退出村医 70 人（其中两人于 2024 年 7 月死亡），每人每月 300 元，共 24.9 万元；不愿退出 39 人，每人每月 80 元，共 3.744 万元，合计 28.644 万元。

（3）、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

购买各专业快检设备 14 台、执法辅助办公设备 3 件、信息化设备 86 件、监督执法辅助设备 23 台。县直两院购买安装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各 1 套。快检设备、执法辅助办公设备、信息化设备、监督执法辅助、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等设备合格率 100%。逐步提高卫生健康信息化监管水平和提升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能力。

（4）、中医传承与发展项目 2024 年学员完成了 2 个基地

的学习、1次江西省炮制学术研讨会和1次省中医药管理局组织的集中理论学习，购买中药材标本、浸制标本和种苗打造中医药文化宣传角和建立百草园。开展中医优势专科、治未病中心、重点专科骨伤科建设，提升县级中医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有效提升中医诊疗水平，形成与县级综合医院错位发展、优势互补的发展模式。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①我县基本公卫服务项目指标均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但仍需要加强基本公卫服务管理，措施为：

1、强化项目宣传，提高知晓率。采取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进行宣传，利用入户随访、健康教育讲座、制作发放健康教育处方或折页、广播电视、微信公众号，短信信息等形式，宣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容和服务项目，提高群众知晓率。向群众提供科学合理的健康知识，真正让公共卫生服务惠及百姓。

2、加强项目培训，提升服务能力。加大培训力度和绩效考核力度，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第三版）》服务要求，严格把控项目推进，强化技术服务，提升服务质量，提高群众满意度。

3、加强项目管理，丰富服务形式。注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真实性、均衡性，针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开展项目工作，进一步提高项目工作质量，推进项目平衡开展。采取多种服务形式，结合老年人健康管理和日常基本医

疗卫生服务等，统筹开展重点人群健康体检工作，通过移动体检车、组织集中体检、设立体检日等形式，方便重点人群接受健康管理。

4、加强督促指导，突出工作重点。实行“一季度一督查一通报”的方式，根据江西省居民档案系统数据，坚持每月通报制度，督促各项目执行单位按时按质完成任务目标，发现问题及时通报、及时整改。同时，各项目技术指导单位也结合日常工作的开展加强督导，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与本单位的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认真落实督促指导，不断帮助和指导基层推进和完善项目工作。

②2024 年国家奖励扶助年度指标 1052 人，实际发放奖励资金 1047 人。原因，资金发放前再次年审发现有 5 名奖扶对象在 2023 年死亡，故奖励资金未予发放。今后工作中加大死亡对象的及时摸排、及时退出奖励，对结余资金将专款专用。

5、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建立考核监管机制，制订实施了绩效考核方案，将公立医院的公益性质、运行效率、群众满意度等作为考核的重要指标，考核结果与财政补助等直接挂钩。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绩效目标自评报告进行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绩效评价结果，下发了《德安县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情况的通报》，评价结果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挂钩，实施了奖惩制度，根据考核结果对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进行分配。

本部门“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项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补助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_公共卫生							
主管部门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0.89	90.8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90.89	90.8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发放到位				发放计划生育特扶补助131人资金107.184万元，手术并发症3人发放资金1.464万元，共计134人，计108.648万元，其中：伤残家庭人数42人，按6600元/人/年，标准发发放27.72万元，独生子女死亡人家家庭扶助人数89人，按年龄三个标准共计发放79.464万元，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3人按二级并发症标准发放1.464万元，做到应发尽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6600元/人/	66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发放率	=100%	100	10	10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发放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力	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15	1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补助_公共卫生							
主管部门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6	10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6	106	10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完成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补助资金发放到位。发放人数1047人, 按每人1200元标准共发放125.64万元. 稳定了家庭收入,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1200元 / 人 / 年	12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1186人	1047	5	3.53	本年度计划生育奖扶人员死亡停止发放。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发放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申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奖励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本年度内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98.53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使用政府性基金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医疗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收入（如：贷款收入）。

（六）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事业单位用非财政拨款结余（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的基本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传染病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收治各类传染病人医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从事妇产、妇幼保健医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儿童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从事儿童疾病治疗医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

精神病医院、妇幼保健医院、儿童医院、康复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反映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项）：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反映除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以外的其他中医药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

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5】1 号）文件精神，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采取抽查评价方式，对 2024 年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补助项目，是国家为帮助解决计划生育家庭面临的生产生活困难，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由中央和地方财政安排资金，对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前（2016 年 1 月 1 日前）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家庭，按照一定标准发放的扶助金。项目总金额 90.89 万元，实际发放资金 90.8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是完成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解决农村失独和伤残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本年度绩效目标是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补助发放到位。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本次绩效评价是部门依照职责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即对项目实施单位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的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的评价。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项目单位采取分类处置措施予以纠正。

绩效评价对象：计划生育 2024 年特别扶助补助项目资金

绩效评价范围：2024 年度计划生育特扶项目补助发放情况及产生的社会效益进行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附件：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项目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_公共卫生							
主管部门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0.89	90.8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90.89	90.8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发放到位				发放计划生育特扶补助131人资金107.184万元,手术并发症3人发放资金1.464万元,共计134人,计108.648万元,其中:伤残家庭人数42人,按6600元/人/年,标准发放27.72万元,独生子女死亡人家庭扶助人数89人,按年龄三个标准共计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6600元/人/	66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发放率	=100%	100	10	10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发放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力	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15	15	
总分						100	100	

3. 绩效评价方法: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

4. 绩效评价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由指定人员负责项目绩效的设定、项目实施跟踪、资料汇集报送、绩效评价等工作。整个评价工作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一是前期准备,明确工作分工、了解基本情况、设计指标体系;二是收集信息,分别落实工作,请相关人员及时报送材料;三是对照检查核实,提出

意见建议；四是数据分析、评价，相关人员交流意见，形成报告。本项目由财务室人员负责评价，形成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县卫健委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项目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均达到绩效目标，质量达标率良好，产出成本可控。按照部门评价评分表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100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

指标 1：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发放率 100%，完成率 100%。

指标 2：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率 100%，完成 100%。

指标 3：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发放率 100%，完成 100%。

2、质量指标。

指标 1：符合条件对象申报率 100%，完成 100%。

3、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指标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实际于 2024 年 7 月份发放完成，符合要求，完成目标计划。

4、成本指标。

指标 1：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年度指标 6600 元/人，全部按该标准发放。

指标 2：社会稳定水平符合稳定指标，实际完成值符合要求，完成目标计划。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完成率 90%。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实施为我县独生子女伤残家庭发展能力稳定，补助资金发放到位，稳定家庭收入水平，对家庭发展起到了稳定作用。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认真落实项目资金合理开支，做到不超标准开支。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程序、按合同办理。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5】1 号）文件精神，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采取抽查评价方式，对 2024 年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补助项目，是国家为帮助解决计划生育家庭面临的生产生活困难，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由中央和地方

财政安排资金，对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前（2016 年 1 月 1 日前）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家庭，按照一定标准发放的扶助金。项目总金额 106 万元，实际发放资金 106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是完成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本年度绩效目标是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补助发放到位。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本次绩效评价是部门依照职责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即对项目实施单位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的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的评价。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项目单位采取分类处置措施予以纠正。

绩效评价对象：计划生育 2024 年奖励扶助补助项目资金

绩效评价范围：2024 年度计划生育奖扶项目补助发放情况及产生的社会效益进行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附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补助项目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补助_公共卫生							
主管部门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6	10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6	106	10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完成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1200元/人	12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1186人	1047	5	3.53	本年度计划生育奖扶人员死亡停止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发放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申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奖励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本年度中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98.53	

3. 绩效评价方法: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

4. 绩效评价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由指定人员负责项目绩效的设定、项目实施跟踪、资料汇集报送、绩效评价等工作。整个评价工作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一是前期准备，明确工作分工、了解基本情况、设计指标体系；二是收集信息，分别落实工作，请相关人员及时报送材料；三是对照检查核实，提出意见建议；四是数据分析、评价，相关人员交流意见，形成报告。本项目由家庭发展股人员负责评价，形成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县卫健委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补助项目实际完成率、完

成及时率基本达到绩效目标，质量达标率良好，产出成本可控。存在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不能达到年度绩效指标，按照部门评价评分表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8.53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

指标 1：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人数 1186 人，完成人数 1047 人。

指标 2：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发放率 100%，完成 100%。

2、质量指标。

指标 1：符合条件对象申报率 100%，完成 100%。

指标 2：奖励资金到位率 100%，完成 100%。

3、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指标值本年度内，实际完成值符合要求，完成目标计划。

4、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补助金发放标准年度指标 1200 元/人，全部按该标准发放。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完成率 90%。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实施为我县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稳定，补助资

金发放到位，稳定家庭收入水平，对家庭发展起到了稳定作用。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年度指标 1186 人。根据提供的“2024 年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发放汇总表”，因资金发放前再次审核发现有人员死亡，确定实际应发放 1047 人，没有完成设定的年度指标，每年认真摸排符合政策享受人员，特别是与其他部门勾通死亡人员信息，做到不漏报、不多报。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